

茂名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做好第 18 号台风“桦加沙”防御工作的 紧急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气象部门预报，2025 年第 18 号台风“桦加沙”已加强为超强台风级，将趋向我省中西部沿海地区，预计将于 9 月 23 日至 25 日以强台风级或超强台风级严重影响我市，茂名市气象台 2025 年 9 月 22 日 16 时 45 分发布部分地区台风蓝色预警信号，茂名市三防指挥部办公室 9 月 21 日 21 时已启动防风Ⅳ级应急响应，预计预警信号和应急响应会继续升级。为保障校园和师生生命财产安全，现就做好台风防御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警惕，克服麻痹思想

各单位（部门）要高度重视当前台风防御工作，克服麻痹思想，要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，坚持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，压实责任，履职尽责，按学校工作部署和有关要求认真落实各项防御措施，避免人员伤亡和减少财产损失。

二、全面排查隐患，加强安全防范

（一）立即组织人员对所属办公室、教室、实训室、会

议室、宿舍等场所进行全面检查，对薄弱点进行加固，如门窗已损坏无法加固应即时报告学校后勤部尽快派人维修。

（责任部门：各单位、各部门）

（二）立即对楼顶、阳台、窗台等区域的悬挂物、搁置物、各种宣传牌、广告牌、横幅、绿植等进行排查，及时移入室内或采取加固措施，防止坠落伤人。提前检查加固校园监控摄像设备。（责任部门：宣传部、后勤部、学工部、团委、保卫部、各系）

（三）加强对校园内的排水管网、供水、供电、应急照明设施、通讯设施及线路薄弱环节的巡查和检修，对易受台风破坏的供电、通讯设备采取保护措施。（责任部门：后勤部）

（四）中心机房、各实验实训室管理单位要指定专人负责，对仪器设备、危险化学品、水电线路等进行专项安全检查，落实防水、防潮、防漏电措施，妥善保管重要物资，排除安全隐患。（责任部门：各系、教育技术与网络中心）

（五）资料室、档案室的贵重仪器和重要资料移至安全角落放稳垫高，门口放置沙包，防止被风吹落摔坏或被雨水浸泡。（责任部门：党政办、图书馆、相关机关处室）

（六）制定供餐应急预案，做好两个校区食堂在台风期间的供餐准备，特别是停水停电停气情况下的供餐准备。（责任部门：后勤部）

（七）提前做好预案，根据台风预警信号及教育部门的
通知做好有序停课安排，及时发布相关通知。（责任部门：
教务部）

（八）要做好在校学生的教育管理，引导师生正确避险，
注意做好个人防护，要加强对学生安全的宣传教育，组织开
展新生防台风教育，台风吹袭期间学生留在宿舍内不要外出，
提醒学生提前做好食物、饮用水等生活物资，关好宿舍门
窗，清理阳台摆放物品。落实好辅导员值班安排。（责任部
门：学工部、各系）

三、严格值班值守，保障信息畅通

台风期间，落实干部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安排领导干
部进驻南北校区，学生工作部、后勤部、保卫部、各系等要
安排好人员应急值守，遇有突发情况和灾情险情，第一时间
开展应急处置和救援并及时上报。各单位（部门）主要负责
人须保持手机 24 小时开机。

请各部门高度重视，迅速进入迎战状态，按顶级做好防
风防雨准备，严格落实各项防御措施，共同做好本次台风防
御工作，全力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。

特此通知。

